太原市毕业生申请求职创业补贴享受城乡

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证明

兹证明 （毕业生姓名），性别 ，居民身份证号码 ，截止本证明开具之日，其家庭仍在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，低保待遇享受凭证编号为 ，该户家庭人员情况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与申请人关系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 年 月 日

说明：1、本证明应由申请人家庭户籍所在地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或县级以上民政部门开具。

2、低保待遇享受凭证是指低保证、低保待遇享受证等由民政部门制发的低保待遇享受证件，若没有，请在凭证编号空白处填写“无”。

3、家庭人员情况填写户主和申请人父母信息，户主是申请人父母或本人的，只填写申请人父母信息。